

股票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23-004

债券代码：155638

债券简称：19包钢联

债券代码：155712

债券简称：19钢联03

债券代码：163705

债券简称：20钢联03

债券代码：175793

债券简称：GC钢联01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4人，参加会议董事14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规划、投资项目、基建技改等资金需求，2023年度，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710.84亿元。授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新的授信额度为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23年度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盘活现有资产，公司拟于2023年度与具备融资租赁业务资质的相关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方式为售后回租或直租，融资金额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实际融资租赁金额根据公司实际生产需要确定。

为保证公司融资租赁业务顺利进行，拟提请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全权负责办理与2023年度融资租赁业务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本次融资租赁交易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

2、根据实际情况决定融资资金在上述融资资金用途内的具体安排及资金使用安排；

3、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定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4、办理与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相关的其他事宜；

5、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资金需求，2023年，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金石选矿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超过 1.53 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时，金石选矿公司将提供固定资产抵（质）押方式的反担保措施。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算的议案》

2023年计划产生铁1477万吨、粗钢1600万吨、商品坯材1514万吨、稀土精矿32万吨、萤石50万吨。

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预算目标859亿元。

2023年公司基建技改投资计划安排项目156项，计划投资442240万元。其中结转工程安排131项，计划投资381860万元；新开工程安排25项，计划投资60380万元。

2023年度公司股权投资计划项目共计3项，其中结转2项，新增1项；计划投资额约44384.95万元，其中以资产出资约41884.95万元（最终以审计、评估结果为准），以现金出资2500万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根据资本市场变化，以及自身实际情况、发展战略和库存股时间限制等因素，拟对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的全部股份180,090,400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5,585,032,648股变更为45,404,942,248股。回购的股份注销后，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每股收益，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将回购的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的全部股份180,090,400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5,585,032,648股变更为45,404,942,248股，注册资本将由45,585,032,648元变更为45,404,942,248元。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前述事项的条款进行修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23年3月14日在包头市昆区包钢信息大楼713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